**济南市2025年家装、家居“焕新”**

**补贴活动销售企业参与流程**

商家报名流程：

装修材料类、卫生洁具类、家具照明类、智能家居类企业自愿报名，申报材料一式两份，按顺序胶装成册，并加盖单位公章(材料封面盖公章，材料整体**盖骑缝章**，全套盖章纸质申报材料须扫描PDF 电子版一并提交，电子版通过“泉惠企”平台提交），申报材料不予退回。

**申报材料目录：**

1.**加盖公章**的封面、济南市家装、家居“焕新”补贴活动销售企业报名表原件(见附件2-1)。

2.**加盖公章**的销售企业参加活动门店统计表原件(见附件2-2)。

3.**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主要负责人员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入账账户开户证明（网银截图或电子回单，要体现出**银行的电子章**）。

4.**加盖公章**的济南市家装、家居“焕新”补贴活动企业承诺函原件（附件2-3）。

5.**加盖公章**的企业最近一期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复印件。

6.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的截图**（盖公章）**。

7.企业参与活动工作方案，包括自身促销举措等**（盖公章）**。

8.企业风险管控方案，包括对骗补、套补等行为的管控措施等**（盖公章）**。

**（封面）**

**2025年济南市家装、家居“焕新”**

**补贴活动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 \*\*\*\*\*\*有限公司

申报时间： 2025年\*月\*\*日

联 系 人： \*\*\*

联系电话： \*\*\*\*\*\*\*\*\*\*\*

附件2-1

济南市家装、家居“焕新”补贴活动销售企业申请报名表

填报时间：2025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所属区县 |  | | 企业注册时间 |  | |
| 企业详细地址 |  | | | | |
| 单位主要负责人员 |  | 单位主要负责人员身份证号 |  | 单位主要负责人员手机号码 |  |
| 活动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 上年度销售额  （万元） |  | | 是否为限额以上企业 | □是□否 | |
| 是否线上电商 | □是□否 | | | | |
| 参加消费券品类 | 选填数字：1.装修材料类 2.卫生洁具类 3.家具照明类4.智能家居类 | | | | |
| 销售企业（公章）： 单位主要负责人员（签字）： | | | | | |
| 所属区县商务主管部门（公章）： | | | | | |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箱：

附件2-2

销售企业参加活动门店报名表

申报单位（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城市 | 区/县 | 门店所属企业或品牌 | 门店营业执照名称 | 门店对外门头名称 | 门店详细地址  （精确到门牌号楼层） | 门店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1 | 济南 | 章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3

济南市家装、家居“焕新”补贴活动企业承诺函

济南市商务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本企业（企业名称： ）希望承接政府消费补贴，为确保活动顺利开展，提升客户体验，本企业将加强内部管理，特承诺如下：

1.保证近2年内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和严重失信行为。

2.销售、服务网点布局能够满足消费者需求，具有较强的仓储及配送能力，保证货源充足、供应及时；自愿先行垫付补贴 资金，具备补贴垫资能力和及时退还补贴资金能力。

3.有银行对公结算账户，有收银系统和开立销售发票资格，并具备完善的送货、安装、调试、维修等售后服务体系。

4.严格遵守政府消费补贴发放规则，合法合规核销消费补贴，保证每笔交易及所提供的资料、单据等真实、合法、有效、准确、完整。不搞“先涨价后补贴”、变相涨价、以次充好、以旧充新等违规经营行为；不得通过虚开发票、明买暗退、合谋套补等手段骗取政府补贴；不发布虚假性、误导性信息。对活动中利用各种不正当手段骗取补贴资金的，主办方有权终止活动，并要求主动退回核销补贴。本企业及本人承诺对此承担连带责任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等责任及后果。

5.本企业在获得核销补贴资金后，自愿按要求接受审计和检查，保证消费补贴核销相关凭证及监控录像至少保留到审计结束。如不配合或者拒绝接受审计和检查，视同弄虚作假及资金未合规使用等行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等责任及后果。

6.建行后台系统对入驻商户平台交易实施系统监测，如侦测到本企业异常交易行为时，保证配合涉嫌疑似违规交易或恶意套利行为的排查工作，协助建行提供相关交易单据、监控录像等交易凭据。

7.承诺活动期间所销售产品价格不高于参与活动前实际售价，保证客户能同时享受本店优惠活动和政府消费补贴，保证与店内正常销售的产品保持一致的售后服务。

8.承诺在活动开展前组织对门店店员进行集中培训，确保店员能够正确、及时回答消费者有关活动内容的咨询，熟练操作、认真完整录入消费补贴核销所需信息，对消费者在参与政府消费补贴活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供必要的帮助。

9.自愿通过自身营业场所及宣传渠道为政府消费补贴活动提供必要宣传，并在营业场所显要位置处摆放政府消费补贴相关宣传用品（包括但不限于立牌、海报、展架、折页等），如未尽到宣传义务，本企业自动退出本次消费补贴活动。

**本企业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由此引起的消费纠纷由本企业自行处理，由此产生的财政资金损失由本企业及本人全额承担，且本企业自愿根据有关规定承担相关责任。特此承诺。**

公章：

单位主要负责人员签章：

年 月 日